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杨卫华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杨卫华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杨卫华先生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杨卫华先生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杨卫华先生辞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工作产生影响。

公司董事会对杨卫华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和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日